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

聯絡人：王燕萍

電話：02-2737-7241

傳真：02-2737-7619

電子信箱：ypwang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產字第11100101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附件1 附件2 附件3

主旨：修正「科技部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申請須知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科技部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申請須知」、修正對照表及「科技部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申請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1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（共22單位）（含附件）